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30,010,596.03 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5 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的总股本 1,145,151,330 股，其中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 10,452,000 股，因此本次拟发放现金红利的股本基数为 1,134,699,33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6,939,866.00（含税）；2025 年上半年，公司以现金为

对价，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 79,048,550.19 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305,988,416.19 元（含税），占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6.40%。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0,452,00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大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需求，并且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于 2025 年中期进行分红，现金分红总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属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董事会同意本次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